江西赣鄱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米电缆保护管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江西赣鄱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 1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 2 - |
|---|-----------------------------|----------------|
| | 1.1 设计简况 | - 2 · |
| 2 |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 2 - |
|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 3 · - 3 · |
| 3 | 整改工作情况 | - 3 - |
| 无 | | - 3 - |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项目建设过程中环保投资 37.42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71%。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我公司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因未批先建,南昌市南昌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给予了行政处罚; 2020 年 5 月 14 日已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 91360121MA35JGY43C001W; 2023 年 8 月 18 日获得《关于江西赣鄱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米电缆保护管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环函字(2018)41 号)。我单位于 2022 年 10 月委托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江西赣鄱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米电缆保护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组织了有关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的生产工艺、环保设施的配置及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在查阅和收集有关文献及技术资料的基础上,结合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及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相关要求,于 2023 年 12 月编制完成了《江西赣鄱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45 万米电缆保护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3 年 12 月 6 日,经验收工作组评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无。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结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已制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保管理工作由公司法人负责,环保负责人负责日常环保工作的监督管理,明确了法人及环保管理员的职责,同时制定了环保设施管理规定。

(2) 环境监测计划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企业目前尚未进行过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3 整改工作情况

无。